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0年3月6日下午13:00在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239号盾安发展大厦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学平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11项议案：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报告须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报告须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本预案须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09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须提请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关于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7、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名称变更的议案》，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处置海螺型材股权的议案》，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议案》，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须提请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0 年 3 月 9 日